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6年4月19日上午在南京湖滨金陵饭店扬子A厅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，实到4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晴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2015 年度，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刊登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风险评估体系，内控制度具有合法性、合理性和有效性。公司的法人治理、生产经营、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，并且对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进行了合理控制，公司 2015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有效。

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刊登的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